

# 信息披露

##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88618

证券简称:三旺通信

公告编号:2025-04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指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16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7/2	2025/7/3	2025/7/3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5月22日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4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10,364,881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7,058,390.96元。

4、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7/2	2025/7/3	2025/7/3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账户后,由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派发给相应的股东。

(1)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有关规定,该股息红利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44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待遇的,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对于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股东,参照QFII股东执行。

(2)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有关规定,该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44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待遇的,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3)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由其自行申报缴纳,公司对其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6元。

(4)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由其自行申报缴纳,公司对其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6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1)公司地址:深圳市七年代世纪控股有限公司、宿迁恒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熊伟(部分证券账户)、吴健(部分证券账户)、袁自军(部分证券账户)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2)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所持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现金红利全部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股权激励限售股的自然人股东和

##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25-04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于2025年6月25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会议,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会议同意选举黄静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目前,黄静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以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其具备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

附注:

黄静女士简历:

黄静,女,1985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11年至今在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行政办公室档案管理员、文字秘书、行政专员、行政主管、运营经理;2011年10月至2013年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文员工作;2012年4月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宣传总监;2013年4月至2016年6月担任公司监事;2015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截至目前,黄静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以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其具备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

12.议案名称: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09,281,536	99,923,0	201,500	0.03%

13.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09,446,436	99,956,4	182,700	0.03%

14.议案名称: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06,621,736	99,394,	2,922,100	0.05%

1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09,033,236	99,889,	348,700	0.06%

16.议案名称: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09,418,436	99,949,	184,400	0.0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6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762,431	98,069,	46,400
7	关于预计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6,421,731	93,126	392,500
8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307,331	91,467	503,500
9	新增借款及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	6,668,231	96,700	182,7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异常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无弃权情况。

2.会议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情况为0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回避表决。

3.议案涉及特别决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09,556,336	99,976,	50,600	0.009%

2.议案名称: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09,418,436	99,949,	184,400	0.03%

3.议案名称: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09,556,336	99,976,	46,600	0.009%

4.议案名称: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09,418,436	99,949,	184,400	0.03%

5.议案名称:《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09,556,336	99,976,	46,600	0.009%

6.议案名称: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tbl\_r cells="4" ix="2" maxcspan="1" maxrspan="1"